

附件：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网上报名指南

一、考生注册

首次报考考生可登录 CET 报名网站 (<http://cet-bm.neea.edu.cn>), 点击“注册/修改用户”, 输入电子邮箱、手机号、密码及真实有效的个人信息并提交, 证件号码、电子邮箱或手机号即为通行证账号。建议考生使用个人常用邮箱和手机号。通行证注册后及时登录验证, 以免输错。

已经有通行证账号的可在报名时直接使用, 无需再次注册。如遗忘账户密码, 可在登录界面点击“重置密码”, 通过注册时使用的手机号或电子邮箱进行重置。如手机号或电子邮箱被占用, 需通过注册页面“信息占用申诉”, 按系统提示上传相关信息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提交申诉的手机号。申诉通过后可在通行证网站重置密码后登录。

考生在注册时, 应完整阅读网站首页的考试简介、考生须知、考试时间、报名流程、常见问题、特别提示、最新动态等信息。

二、网上报名

分为考生报名资格确认与复核、考生报考、网上缴费、准考证打印4个步骤。

(一) 考生报名资格确认与复核

考生登录 CET 报名网站, 点击“进入报名”, 选择考点省份“上海市”, 输入证件号码、密码、验证码, 点击“登录”按钮。考生进入报名系统界面后须仔细核对通行证信息是否和本人信息一致, 核对无误点击“开始报名”。如发现报名网站的报考资格和学籍信息有误, 先不要报名, 立即与学籍所在部门联系更正。信息更正时间为9月11日 - 9月24日工作时间。研究生院(研究生)邮箱: sisuxwb@vip.163.com, 电话021-35372744, 67701268; 教务处(普通

全日制本科生) 邮箱 jiaowuchu@shisu.edu.cn, 电话021-67701031。

考生应在仔细阅读报名协议和诚信承诺书后勾选同意, 进入资格查询页面。考生可进行报名资格确认(包括检查照片、基本信息是否正确, 查看报考资格科目)。CET6报名资格确认有问题的考生可点击“CET6资格复核”按钮自行复核。自行复核不通过的需联系研究生院或教务处进行资格复核。参加2005年6月以前 CET4且合格的考生在报考 CET6时须向考点院校提供合格证书(成绩证明)原件, 审核通过后方可获得 CET6资格。考生要认真填写、核对本人信息并对自己所填报的各项信息负责。信息项填写时如遇生僻字, 可切换浏览器(推荐使用谷歌、火狐、IE9+)重试。

本科留学生、港澳台学生请使用新本本科生教务系统中的姓名、证件号码登录 CET 报名网站进行报名资格确认与复核, 注意笔画是否正确(尤其繁体字)。证件类型依据实际情况在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护照、香港身份证、澳门身份证中选择。

(二) 考生报考

考生须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登录报名网站并缴费。逾期未缴费报名将失效。考生不可同时报考同一时间段内的两门及以上科目。

报名参加 CET 并申请提供合理便利的残疾考生, 应于 9 月 25 日 12:00 前向教务处提出申请, 并提交第二代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原件和复印件)及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

(三) 网上缴费

1.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笔试考试报名费为每人每科次 25 元。

2. 考试报名费支持网银及支付宝两种支付方式。

3. 考生要在规定缴费时间内完成网上缴费, 缴费时先缴纳笔试费用, 后缴纳口试费用。未完成缴费的, 系统会在 24 小时后删除考生报考信息。信息删除后, 报名规定时间内考生可重新报考。考生科目

报名成功的唯一标识是：对应科目的支付状态显示为“已支付”。

4. 在规定报名时间内，已报考未支付的科目可以随时修改，已支付的科目不可修改或取消。

5. 缴费时，如银行扣费成功，但系统显示科目支付状态为“未支付”时，不要重复缴费，可点击“更新”按钮更新支付状态。因考务问题或技术问题造成重复缴费需要退费的，教育部教育考试院会在考试结束一个月内原路退回考生账户。

6. 考生可在考试结束三个月后登录“上海市一网通办”网站 (<http://zwdtuser.sh.gov.cn>) 查询或下载发票。

（四）准考证打印

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自行打印准考证。CET 准考证打印时间为 12 月 6 日 9:00 至 14 日 23:00。考生可登录报名系统 (<http://cet-bm.neea.edu.cn>) 首页，通过“快速打印准考证”进行准考证打印。